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攀钢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4月14日收到控股股东攀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攀钢集团")《关于拟增持钒钛股份流通股票的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资本市场稳定,攀钢集团拟对公司流通股票实施增持,自攀钢集团正式决策及上述事项公告之日起6个月内,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择机增持公司股票,拟增持股票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10,000万元。

目前,攀钢集团就上述事项正在积极履行内部决策,待程序完备 后另行函告。公司将持续关注,在收到正式增持计划函后及时履行信 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5日